

泉鲤临办〔2023〕1号

签发人：黄立南

鲤城区人民政府临江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及省市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要求编制。报告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报告电子版可在“泉州市鲤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下载（<http://www.qzlc.gov.cn/>）。对本报告如有疑问，

请与泉州市鲤城区临江街道办事处联系（地址：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堤后路80号；电话：0595-22393481；邮编：3620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1. 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2022年以来，街道主动政府信息公开文件数6条，其中机构职能类4条、其他类信息2条，历年累计公开件数705条。

2. 本单位重点领域、中心工作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政策预公开（政策草案民意征集）情况。

街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聚焦当前行政权力、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及时做好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发布了《关于公布2022年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的通知》等政策文件。通过鲤城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工作动态、通知公告、人事信息、规划计划、行政权力、政策解读等各类信息共计123条。及时回应社会关切，2022年，总共回复诉求件208件（12345平台378件，信访系统42件，区长信箱2件），全部诉求件均做到积极解决，提高政府公信力，2022年，开展民意征集1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截至2022年度，本街道未接到公开政府信息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推行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努力实现基层政务公开全覆盖；进一步规范新媒体内容、监督管理等日常管理工作；安排2名负

责街道政务信息公开网络的后台管理，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四）平台建设情况

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及时发布政府工作动态，明确公开的重点；打造街道政务公开专区，政策信息查询区、等待休息区等区域，全方位提供政府信息查询、办事咨询答复等服务，配备自助服务电脑、打印机报刊架等设施设备，着力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切实满足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情况

完善信息公开审发流程，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填写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按照“谁提供、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街道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而受到责任追究的案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6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节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由于人员缺乏，现有人员都是兼职承担的，有关政策、理论学习和公众需求了解难深、难透，从而难以确保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达到预期效果。二是公

众参与感不强，在深入了解公众对政务公开的需求方面还有待提升。

（二）改进情况

1. 加强组织领导。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协调、推进职责，确保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发挥实效。党政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指导全街道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建立完善相关协调联动机制，强化经费保障，加强调度和督促检查，推动工作落实，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2. 加强队伍建设。强化各社区委员会工作责任落实，明确工作机构和人员，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机构承担、有人员负责，配备必要的专（兼）职人员；加强培训，把政务公开纳入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内容，结合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过程中的重点难点问题，采用集中培训、专题培训、经验交流等方式，不断提高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能力和水平。

3. 加强监督检查。要加强对本辖区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本街道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鲤城区人民政府临江街道办事处

2023年1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区信息公开办、区档案局、区图书馆

临江街道党政办公室

2023年1月9日印发
